

讓靈引帶 (Be led by the Spirit) - 約十六7-15

作者：吳偉強 牧師

日期：2009/11/13

在 18/10 的崇拜中，筆者已宣講了羅馬書第八章中有關聖靈同行(Walk by the Spirit)的真理。「以靈為伴」的基本意義，就是要順服和體貼(Set our minds)聖靈，落實與基督的聯合。聖靈可讓重生的人轉變到一種律法**以外**的方式，去滿足律法的要求(羅八 4)，勝過罪的捆綁和權勢。唯有清楚對付罪的準確方法，才能讓我們心靈得到真平安和自由，避免迷茫間「殺錯良民」，誤己誤人。

今日我們繼續思想有關聖靈引導的課題。在約十六 7-15 中，說到聖靈如何引導我們進入另一種完全不同生活境界(Level)：信心的真實(Truth)。

1. 聖靈引導我們認定基督的工作(v7-11)

在生活上，祂引導我們將真實指向基督。

信徒生活的最大問題，是失卻了生命的依據點；那基督磐石信仰的真實性，往往被人棄諸腦後。例如當說到罪時，人大多只是會想到罪行的問題：我只要找到法律的「空隙」去生活，便算為義。但是，唯有聖靈才能光照引導人，讓人發現自己最基本的罪原來是不信(v9)。

近似地，亦有不少人以為只要能滿足了工作、學習、身邊各人等等的要求，便算為義。但唯有聖靈才能光照引導人，讓人發現單單靠基督，才能讓人得稱為義：是祂在十字架上的代贖，令人心靈滿足被稱義。讓你真知道「義」是指祂的付出，而不是你的付出(v10)。

以往我們可能曾論斷和指責過肢體的不是；但唯有聖靈才能光照引導人，讓人看到最終被定罪的只是魔鬼和不信的人，而不是肢體。基督既已將我們從魔鬼手中奪過來，我們就不要再論斷弟兄姊妹，奇奇怪怪地反過來將自己和對方，「推向」魔鬼那邊 (v11, 羅八 33)。

2. 聖靈引導我們擔當真實(v12-13)

我們都讀聖經，但當中的真理我們不一定能擔當。昔日，文士都知道彌賽亞生於伯利恒，但除了基層的牧羊人，沒有其他人士（「博士」其實是在耶穌出生一段長時間後，才到伯利恒的）迎見。我們都知道主隨時再來，又知道很多很多自己沒有實踐的真理。但是若沒有聖靈的引導，我們是無法在「經歷」上，認定其真實性，並帶著迫切的心付諸實行。

所以我們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，要常有片刻安靜和自省的靈修時間，找出此時此刻聖靈正在引導你經歷著甚麼的真理。

3. 聖靈引導我們榮耀基督(v14-15)

聖靈不是要高舉自己，而是高舉基督。所以任何側重靈恩或人性，而不以基督為中心的做法和教導，均不是出於聖靈，乃是迷惑的靈的工作。聖靈引導人進入真實和平安，但其他的靈卻引導人陷入紛爭、混亂和彼此排拒。

當人被邪靈欺騙著，就會以一種憎恨別人、孤立自己和抽離信仰群體的模式處世。反之，那些被聖靈引導、在聖靈的團契裏生活、不斷地見證和榮耀基督的人，才算為過著那最終極的真實生活啊！